

证券代码：831977

证券简称：通宇电子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安徽通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通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5年12月5日9:00-11:00时于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11月25日以邮件和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章亮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安徽通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徽商银行合肥长江西路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拟向徽商银行合肥长江西路支行申请总额为1200万元的贷款额度，授信期限一年，在额度内滚动使用。该授信由安徽通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宁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合肥市高新区KMF-3地块的土地（证号：合高新国用2008第10号）和生产研发楼（证号：蜀字第5004152号）提供抵押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合肥骆岗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拟向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合肥骆岗支行申请额度为300万元的信用贷款，授信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提请于2015年12月23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会签字确认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通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8日